

##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

3、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

5、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一航先生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19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19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

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285,000 份，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285,000 股，回购价格为 3.459 元/股。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